

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告知大埔區議員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的任期延長，以及工作小組的最新成員名單。

任期

2. 大埔區議會轄下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(下稱「工作小組」)的任期原定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為配合區議會來年相關的跟進工作，大埔區議會主席決定延長工作小組的任期一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見附件一。

成員

3. 區議會轄下工作小組成員只包括區議員。秘書處已於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致函，邀請區議員加入工作小組。成員名單見附件二。

工作小組主席

4. 《區議會常規》第 87(2)條訂明，工作小組主席的委任(包括再委任或續任或終止任命)及委任的任期，由區議會主席決定。大埔區議會主席會在考慮新的成員名單後，於 2025 年第一次區議會會議上，公布工作小組主席委任結果。

5. 請區議員備悉文件。

大埔區議會秘書處
2024年12月

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

職權範圍

1. 在善用地區資源和顧及區情的前提下，就籌辦富地區特色和傳統文化內涵的活動作出建議，以吸引本地市民和遊客參與，推動地區經濟發展；
2. 就民政事務處指定的推動地區經濟發展項目之籌劃和效益提供意見，並適時向區議會作出匯報；以及
3. 協助民政事務處宣傳和推廣各項推動地區經濟發展的活動。

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
成員名單

(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)

成員	
余智榮議員	李文傑議員
李細燕議員	李華光議員
李漢祥議員	李耀斌議員
林奕權議員	胡綽謙議員
梅少峰議員	梅政雄議員
陳子健議員	陳灶良議員
陳建君議員	陳勇華議員
陳笑權議員	陳博智議員
麥成灝議員	溫官球議員
黃偉憧議員	黃碧嬌議員
駱小鸞議員	羅曉楓議員